项目支出自评结果汇总分析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本部门项目支出构成包括交通市场安全生产经费、交通运输市场“打非治违”等专项整治经费、举报奖或举报费、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其中，交通市场安全生产经费总预算10万元，预算执行9.84万元，执行率98.40%；交通运输市场“打非治违”等专项整治经费总预算56.04万元，预算执行36.95万元，执行率65.94%；举报奖或举报费总预算5万元，预算执行0.05万元，执行率1%；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总预算22.5万元，预算执行15.98万元，执行率71.02%。

**二、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怀财绩〔2025〕32号）要求，本单位对2024年度全部项目资金开展自评，主要包括交通市场安全生产经费、交通运输市场“打非治违”等专项整治经费、举报奖或举报费、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四个项目。我单位对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进行合理的评价与分析，得出合理的结论。

**三、项目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项目支出单位自评分数情况及分析

自评总分及构成：总分100分，其中，项目年度资金预算执行数10分，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交通市场安全生产经费评分得分99.84分，交通运输市场“打非治违”等专项整治经费评分得分96.59分，举报奖或举报费评分得分90.1分，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评分得分97.10分，四个项目综合评分95.91分。

（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交通市场安全生产经费年初预算总额10万元，全年预算数10万元，实际支出9.84万元，预算执行率98.40%；交通运输市场“打非治违”等专项整治经费年初预算总额56.04万元，实际支出36.95万元，预算执行率65.94%；举报奖或举报费年初预算总额5万元，实际支出0.05万元，预算执行率1%；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总额22.5万元，实际支出15.98万元，预算执行率71.02%。总体执行率合理，单位内部会继续加强预算动态监控，定期调整预算执行率。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来源及拨付流程

2024年本单位专项项目资金年初预算项目资金83.54万元，资金来源是市财政局拨款，2024年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经费，资金拨付按季度下拨。

2、资金执行情况

2024年本单位专项项目资金指标金额83.5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62.82万元，资金执行率75.20%，具体如下：

交通市场安全生产经费年初预算总额10万元，全年预算数1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9.84万元，资金执行率98.40%；

交通运输市场“打非治违”等专项整治经费年初预算总额56.04万元，实际支出资金36.95万元，资金执行率65.94%；

举报奖或举报费年初预算总额5万元，实际支出资金0.05万元，资金执行率1%；

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总额22.5万元，实际支出资金15.98万元，资金执行率71.02%。

3、资金使用情况

所有资金均按计划使用，于2024年12月前全部完成拨付，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会计核算真实、完整，用款程序规范，结算及时，符合相关规定。

4、资金管理制度

按照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要求，定期通报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分析解决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根据预算项目用途，确保专款专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1. **项目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本单位从2024年4月正式撤销，项目中未发现相关问题。

1. **项目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怀化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2024年度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项目主管部门是怀化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怀化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在整个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附有审批、发放、监管的职能职责。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包括政策法规文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流程以及项目可行性。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资金支付专户管理、专项核算、专款专用和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拨付，财务处理和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及时、规范。

项目资金支出范围：用于支出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支出。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量入为出，突出重点、注重绩效、专款专用原则，考虑各类费用因素所占比重与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相结合的分配方式。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主要内容是开展怀化高铁南站、怀化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工作，维护交通运输市场秩序。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1）经济成本指标：项目成本控制≤22.5万元；

（2）满意度指标：辖区内群众满意≥90%。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

1.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制定了准确、合理、细致的三级绩效评价体系，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及项目资金执行率指标，满分为100分。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90-100分为优，80-90分为良，60-80分为较差，60分以下为差。

2.采用具体绩效目标是否严格按照本单位设置的指标完成情况打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4年度怀化高铁南站、火车站周边市场秩序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批复22.5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2024年度资金计划为下达本单位财政资金22.50万元，为市财政局拨付。

2.资金到位。

2024年项目资金下达22.50万元，资金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配套资金筹措有力，资金及时到位。

3.资金使用。

2024年项目资金支付15.98万元。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等合规合法，资金支付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按项目预算、进度拨付资金。严格实行 “三专一直”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即：专户管理、专项核算、专款专用和财政直接拨付。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1.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本单位采取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控制度等管理制度，使财务管理制度合法、规范、完整，可操作性强，使制定的内控制度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支出按照财政资金的管理政策, 严格执行市财政局要求的相关的专项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和政府采购等相关法律、法规。

**（三）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本单位采取的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的执行进度严格监管，项目资金严格把控审批与支付流程，对项目资金阶段性完成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控、监督检查纠偏处理、改进完善等管理活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因本单位2024年4月正式撤销，目前处于单位整改阶段，无具体的项目完成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因本单位2024年4月正式撤销，目前处于单位整改阶段，无具体的项目完成目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2024年度绩效评价该项目得分为97.10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